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03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3年3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22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5 托管人报告	17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7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7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7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8
§7 年度财务报表	20
7.1 资产负债表	20
7.2 利润表	22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6
§8 投资组合报告	63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63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6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4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8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70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70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71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71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71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71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73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73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7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74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74
§11	重大事件揭示.....	75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75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75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5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5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5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5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6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6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7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7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7
§13	备查文件目录.....	78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8
13.2	存放地点.....	78
13.3	查阅方式.....	7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方正证券金港湾	
基金主代码	9700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01月18日	
基金管理人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23,344,753.8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3年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方正证券金港湾A	方正证券金港湾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970018	9700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484,988.09份	219,859,765.80份

注：本报告所述的“基金”也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目标是在充分考虑集合计划投资安全的基础上，力争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债券投资策略；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4、国债期货投资策略；5、回购策略；6、股票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债券型集合计划，其预期风险和预

	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计划、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集合计划。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陈慧蕾
	联系电话	010-56992726
	电子邮箱	chenhuilei@foundersc.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71	95577
传真	010-56992708	010-85238680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3701-3717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8层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100005）
邮政编码	100020	100005
法定代表人	施华	李民吉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founders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8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12月31日	
	方正证券金 港湾A	方正证券金 港湾C	方正证券金 港湾A	方正证券金 港湾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498.61	-3,147,675.25	149,864.02	33,072,606.57
本期利润	-133,511.40	-11,849,750.79	168,552.25	37,481,906.4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38	-0.0258	0.0263	0.031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22%	-2.52%	2.54%	3.1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55%	-3.65%	2.74%	2.9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62,345.96	-1,767,484.45	221,947.95	28,488,157.6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79	-0.0080	0.0424	0.023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47,334.05	218,092,281.35	5,521,004.47	1,272,728,404.2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79	0.9920	1.0554	1.029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年末		2021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0.92%	-0.80%	2.74%	2.96%

注：1、上表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方正证券金港湾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4%	0.21%	-0.32%	0.13%	-1.82%	0.08%
过去六个月	-5.01%	0.23%	-1.28%	0.11%	-3.73%	0.12%
过去一年	-3.55%	0.22%	-1.78%	0.13%	-1.77%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92%	0.16%	-1.01%	0.13%	0.09%	0.03%

方正证券金港湾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7%	0.21%	-0.32%	0.13%	-1.85%	0.08%
过去六个月	-5.06%	0.23%	-1.28%	0.11%	-3.78%	0.12%
过去一年	-3.65%	0.22%	-1.78%	0.13%	-1.87%	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80%	0.16%	-0.76%	0.13%	-0.04%	0.03%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01月18日，方正证券金港湾C自2021年2月1日起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方正证券金港湾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1月18日-2022年12月31日)



方正证券金港湾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02月02日-2022年12月31日)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01月18日，方正证券金港湾C自2021年2月1日起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01月18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注：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1年01月18日，方正证券金港湾C自2021年2月1日起开放申购和赎回业务，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是中国首批综合类证券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批会员，于2010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1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901）。

通过多年积累，方正证券及其子公司业务资质齐全，范围涵盖证券经纪、期货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研究咨询、IB业务、QFII业务、融资融券、另类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业务、场外市场业务、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新三板做市业务、收益凭证业务、私募基金管理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了5只参照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的集合计划：方正证券金立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现金港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方正证券鑫享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宫健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1-18	-	10年	男，经济学硕士，具有证券、基金从业资格，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员资格，2012年入职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曾任资产管理业务部固收交易员、固收

					投资经理。2016年加入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资管债券投资部投资经理。
李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管债券投资部联席行政负责人	2021-03-03	-	6年	男，2012年8月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总行金融市场部固定收益处任投资经理；2016年10月加入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事业部任投资经理；2020年1月加入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2020年7月加入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资管债券投资部联席行政负责人、投资经理。
傅岳鹏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09-30	-	8年	2012年6月-2014年2月期间，于民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任电子行业研究员。2014年2月-2017年5月期间，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和资产管理二部任研究员。2017年7月-2018年7月期间，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研究支持部任研究员。2018年7月-2020年7月期间，于中化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任研究总监。2020年9月加入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资管权益投

					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
--	--	--	--	--	-------------

注：1、本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制定的公平交易制度，对于包括但不限于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和交易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业务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纯债方面，2022年，债券市场收益率先下后上，全年来看，10年国债和3年AAA收益率收于2.84%和3.17%，较年初分别上行5bp和27bp。一季度：债券市场延续2021年上涨态势，一月央行官员表示把“货币政策工具箱开得更大一些”及央行降息操作驱动收益率下行，10年国债最低触及2.6751%，2月-3月上旬，1月份金融数据偏强叠加地产政策放松、基建稳增长发力带动宽信用预期升温，加之美联储紧缩加码和俄乌冲突发生，股债行情同时承压，年内第一波理财破净和赎回潮发生，10年国债上行近20bp至2.85%，3月中旬后，2月金融数据偏弱，收益率有所回落。二季度：市场进入二季度，对于降准的预期升温，收益率率先下行，降准实施后，市场利多兑现，加之中美利差倒挂，人民币贬值对于国内的行情形成一定压制，收益率再次回调到2.85%附近。5月疫情扰动仍在，资金面持续宽松，收益率再次下行。6月，稳增长政策落地实施，市场对于宽信用担忧再起，收益率回升到2.82%。三季度：市场预期反复变化，7月上旬，央行逆回购缩量，引发市场对于流动性极度宽松状态结束的担心，但随着流动性宽松状态维持，市场收益率保持稳定，中旬后，房地产交付风险爆发，市场对于经济基本面担忧增加，8月超预期降息出台，市场收益率达到阶段性底部，国债触及2.58%。8月下旬至9月，宽信用政策陆续出台，人民币快速贬值压制货币宽松预期，收益率再次回调接近20bp。四季度：10月疫情反复扰动，9月经济数据延续弱势，收益率小幅下行，进入11月后，随着房地产政策不断出台（“三箭齐发”、“16条”）、防疫政策出现大幅调整，市场预期反转，加之临近年末，市场微观结构稳定性减弱，短债基金和理财产品的赎回带来年内第二次赎回潮，10年国债达到2.92%的年内高点，信用债上行幅度更大，信用利差大幅展宽。

信用利差方面，2022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阶段一，1-3月，高等级信用债利差窄幅波动，信用跟随利率债走势，低等级信用利差小幅压缩，“缺资产”与绝对收益偏低环境下，“资产荒”和信用债牛市出现雏形。阶段二：4-10月，流动性宽松叠加信用债供给不足，结构性资产荒持续演绎，信用利差持续压缩至历史低位，与此同时，城投债在贵州、云南陆续推出化债方案，兰州城投技术性违约等事件催化下，区域利差进一步分化。城投债严控新增隐债基调不改，发行审核政策较为严苛，整体信用债供给受到一定限制，信用利差8月中旬压缩到极值，至10月一直维持底部波动。阶段三：11-12月，理财赎回发酵，信用利差大幅展宽，3年AAA和AA利差最高升高60bp和90bp。

转债市场方面，中证转债全年下跌10.02%，虽然幅度小于股票，但依然是近6年最差表现，全年来看，可以分为四个阶段。阶段一，1月-4月26日，股债双杀，转债跟随权益市场下跌，一方面国内经济、金融数据持续性弱，3、4月PMI、一季度GDP均低于预期，加之3、4月疫情爆发，国内汽车、芯片产业链受到冲击，另一方面，海外冲击不断，俄乌冲突下大宗商品价格上升避险情绪升温，美联储超预期加息下成长类资产承压，权益市场大幅回调，转债市场亦难幸免，中证转债指数下跌11.91%。此外，这个阶段转债供给压力（兴业转债、隆22转债、通22转债等）和赎回压力（东财转3、中鼎转2等）亦

对转债市场带来影响。阶段二，4月27日-8月17日，在疫情好转，国内稳增长政策出台，经济弱复苏，A股在成长板块带领下触底反弹，创业板大涨29%，新能源、汽车、高端制造引领行情，转债市场亦快速反弹，在8月降息后，甚至在权益市场走弱下继续反弹，并接近年内高点。阶段三，8月18日-10月31日，交易情绪跌至底部，市场二次下探。这个阶段，国内外环境再次复杂，一方面国内地产冲击持续，疫情扰动不断，市场对于基本面的担忧重燃，另一方面，美联储超预期连续大幅加息，人民币贬值压力上升，美元指数升至20年高位，人民币汇率则跌至2008年1月水平，在这个阶段，股票和转债市场量价齐跌，市场情绪低迷。阶段四：11月1日-12月底，前期压制股票市场的因素有所缓解，但是大盘轮动较快，并无明显的优势板块，同时，转债市场受纯债市场大跌影响，表现弱于股票，该阶段中证转债指数下跌1.15%，上证指数上涨6.77%，创业板上涨3.61%。

股票市场方面，2022年各主要指数均录得下跌，Wind全A下跌18.66%，沪深300下跌21.63%，创业板指下跌29.37%，科创50下跌31.35%。从行情来看，股票市场全年分为四段，时间维度上第二段结束时间早于转债，在7月5日左右，主要原因是7月5日-8月18日转债市场主要受到纯债上涨驱动，而股票市场这段时间随着赛道股陆续见顶，指数层面开始回落。

行业层面，所有申万一级行业中，仅煤炭和综合上涨，从各行业月度表现看，板块轮动较快，市场关注热点持续性一般。1月仅银行上涨，2月“煤飞色舞”行情，3月煤炭地产领涨，4月仅食品饮料上涨，5月成长股反弹，汽车、电力设备、国防军工、化工涨超11%，6月电力设备和汽车领涨，7月汽车、机械、环保涨超5%，8月煤炭石化领涨，9月仅煤炭上涨，10月计算机和国防军工亮眼，11月地产、建筑、食品饮料、非银涨超15%，12月食品饮料、美容护理、社服涨幅领先。总体而言，前三季度，周期和制造板块占优，四季度政策引导市场，科技地产消费先后领涨。

在投资节奏方面，组合前四个月保持较低的股票和转债仓位，控制回撤水平，4月底对于权益部分进行了较大比例的增仓，较好的抓住了股票市场的反弹。8月以后，随着股票、转债市场的下跌，组合净值也出现回调。在具体资产方面，债券主要配置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以获得票息收入和阶段性的资本利得收入为主，在转债与股票方面，组合依然保持较为均衡的配置，转债以平衡和偏债型为主，同时积极挖掘优质成长个券，股票行业配置较为分散，风格方面包含成长与价值风格。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方正证券金港湾A基金份额净值为1.0179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8%；截至报告期末方正证券金港湾C基金份额净值为0.992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6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7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纯债市场方面，经过2022年底下跌后，整体债券市场配置价值有所提升，2023年1月份PMI重新回到荣枯线上方，企业订单指数回升，显示经济恢复动能有所加强，同时，在经济复苏的初期，通常货币政策会继续保持宽松，整体市场呈现宽信用宽货币态势，纯债市场更多呈现配置性机会而非交易性机会，整体短端信用债的配置机会较好。转债市场方面，主要考虑两个因素，一是正股表现，二是转债的估值（这主要与市场风险偏好、流动性等相关），2023年1月在正股推动下转债平价有所提升，但结构性分化也比较明显，小票上涨更加明显，表明市场增量资金并不足，后续转债上涨的推动力将主要来自股票。股票市场方面，自2022年11月以来，市场有所上涨并延续至2023年开年，主要原因包括，1）随着全国多地感染数据达峰回落，市场对后续经济和消费复苏预期走强；2）人民币汇率持续升值，外资大幅流入A股；3）美国12月通胀数据继续回落，环比转负；4）近期国内稳增长政策预期继续走强，流动性宽松预期走强。后续主要关注两个领域，一是考虑到今年稳增长压力依然较大，不排除后续继续出台相关政策，房地产、基建产业链经过前期调整后可逐步关注，二是对于计算机、传媒等可逐步实现商业化应用的行业领域，且估值合理的个股可以予以关注。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规范运作，从防范风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持续优化内控机制，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内部监察工作重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内控制度体系建设

为加强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内部控制体系，管理人根据监管规定及内控管理需要，制定和修订了包括投资者适当性、反洗钱、投资决策、集中交易、公平交易、交易对手管理、会计核算、风险控制、合规管理、投诉处理等规范资产管理业务开展的一系列制度，涵盖了产品设计、募集、研究、投资、交易、会计核算、信息披露、清算、信息技术、投资者服务等各个环节，明确了各环节的岗位和职责，并通过考核管理、员工违规违纪行为处罚管理建立了激励和约束机制。

2、日常合规管理工作

公司合规部及资管分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部合规团队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对资产管理业务开展合规咨询、合规评估、合规审查、合规检查、合规宣导、合规培训等工作，并对员工执业行为进行监督管理，促进资产管理业务合规、稳健发展。

3、日常风险管理工作

公司风险管理部及资管分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部风控团队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权限和程序，通过完善风险控制系统与机制、严格准入管理、投前尽职调查、事前审批、事中事后监控等方式，对基金的投资运作过程进行风险控制。

本基金管理人将持续加强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工作，提高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合规运作。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作为准确、及时进行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估值委员会，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本基金托管人审阅本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并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根据本基金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基金无应分配但尚未实施的利润。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利润分配、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能够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现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托管人认为，由基金管理人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的本基金2022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利润分配、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3BJAB1B018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金港湾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计划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港湾集合计划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计划净值）变化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港湾集合计划，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无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金港湾集合计划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方正

	<p>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人负责评估金港湾集合计划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人计划清算金港湾集合计划、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港湾集合计划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3）评价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4）对管理人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港湾集合计划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p>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港湾集合计划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晁小燕、杜伟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3-03-28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截止日：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7,361,054.58	53,158,793.87
结算备付金		6,762,636.30	25,516,126.23
存出保证金		53,151.90	1,133,943.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244,259,226.92	1,311,860,723.66
其中：股票投资		20,542,293.70	40,156,529.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23,716,933.22	1,271,704,194.66
资产支持证券投		-	-

资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109,600,354.40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1,478,125.05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45.27	142,50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5	3,725.36	23,517,538.81
资产总计		259,918,865.38	1,524,929,988.9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609,672.38	209,999,615.00
应付清算款		-	25,520,862.65
应付赎回款		361,483.36	9,758,462.88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4,785.23	741,746.00
应付托管费		38,362.58	247,404.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13,116.73	156,073.83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6	141,829.70	256,415.17
负债合计		38,279,249.98	246,680,580.2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223,344,753.89	1,241,423,999.88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7.4.7.8	-1,705,138.49	36,825,408.80
净资产合计		221,639,615.40	1,278,249,408.68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59,918,865.38	1,524,929,988.97

注：报告截止日202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223,344,753.89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净值1.0179元，基金份额总额3,484,988.09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0.9920元，基金份额总额219,859,765.8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5,275,619.17	51,239,477.15
1.利息收入		354,816.51	44,848,604.4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177,434.87	203,451.90
债券利息收入		-	44,076,536.1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77,381.64	568,616.38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178,591.25	1,956,114.2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13,264,372.07	-985,235.68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15,691,754.59	5,018,526.4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 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2	-92,346.67	-2,266,301.71
股利收益	7.4.7.13	843,555.40	189,125.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7.4.7.14	-8,809,088.33	4,434,515.3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 列)	7.4.7.15	61.40	243.09
减：二、营业总支出		6,707,643.02	13,589,018.41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2,918,554.51	6,533,680.44
2. 托管费	7.4.10.2.2	974,239.32	2,180,011.67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564,777.60	4,150,374.97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 出		2,564,777.60	4,150,374.97
6. 信用减值损失		-	-
7. 税金及附加		35,203.29	101,774.06
8. 其他费用	7.4.7.16	214,868.30	623,177.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1,983,262.19	37,650,458.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83,262.19	37,650,458.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983,262.19	37,650,458.74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241,423,999.88	-	36,825,408.80	1,278,249,40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241,423,999.88	-	36,825,408.80	1,278,249,40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8,079,245.99	-	-38,530,547.29	-1,056,609,79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1,983,262.19	-11,983,262.1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1,018,079,245.99	-	-26,547,285.10	-1,044,626,531.09

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4,395,756.36	-	439,368.18	14,835,124.54
2.基金赎回款	-1,032,475,002.35	-	-26,986,653.28	-1,059,461,655.6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223,344,753.89	-	-1,705,138.49	221,639,615.4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7,510,827.41	-	205,378.43	7,716,205.84
三、本期增减变	1,233,913,172.4	-	36,620,030.37	1,270,533,202.8

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7			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7,650,458.74	37,650,458.7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33,913,172.47	-	-1,030,428.37	1,232,882,744.10
其中: 1.基金申购款	1,949,032,756.29	-	17,471,016.65	1,966,503,772.94
2.基金赎回款	-715,119,583.82	-	-18,501,445.02	-733,621,028.8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241,423,999.88	-	36,825,408.80	1,278,249,408.6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施华

李岩

祖坤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由民族金港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而来。

民族金港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2012年6月26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民族金港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64号），自2012年8月6日起开始募集并于2012年9月7日结束募集，于2012年9月17日成立。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1月28日发布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规定，本集合计划参照《基金法》等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进行变更，并将集合计划名称变更为“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后的资产管理合同自2021年1月18日起生效，原《民族金港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同日起失效。

本集合计划为契约型开放式，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本集合计划自资产管理合同变更生效日起3年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计划的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是本计划的注册登记机构。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含次级债券）、政策性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含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同业存单、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集合计划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集合计划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90%+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并参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等相关法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计划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会计期间为自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

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二)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一)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1、估值原则

管理人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部门有关规定。

(1) 对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投资品种，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例外情况外，应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2、估值方法

(1) 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的估值

1) 交易所上市的有价证券，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市价（收盘价）估值；估值日无交易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以最近交易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可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格。

2) 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不含权固定收益品种，选取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进行估值；

3) 交易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含权固定收益品种，选取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唯一估值净价或推荐估值净价进行估值；

4) 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可转换债券以每日收盘价作为估值全价；

5) 交易所上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有价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交易所市场挂牌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6) 对在交易所市场发行未上市或未挂牌转让的债券，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以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作为估值日的公允价值；对于活跃市场报价未能代表估值日公允价值的情况下，应对市场报价进行调整以确认估值日的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市场活动或市场活动很少的情况下，应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处于未上市期间的有价证券应区分如下情况处理：

1) 送股、转增股、配股和公开增发的新股，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同一股票的估值方法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的市价（收盘价）估值；

2) 首次公开发行未上市的股票、债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3) 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3) 对全国银行间市场上不含权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估值净价估值。对银行间市场上含权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相应品种当日的唯一估值净价或推荐估值净价估值。对于含投资人回售权的固定收益品种，回售登记截止日（含当日）后未行使回售权的按照长待偿期所对应的价格进行估值。对银行间市场未上市，且第三方估值机构未提供估值价格的债券，在发行利

率与二级市场利率不存在明显差异，未上市期间市场利率没有发生大的变动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4) 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

(5) 同业存单按估值日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估值净价估值；选定的第三方估值机构未提供估值价格的，按成本估值。

(6) 本集合计划投资国债期货合约，一般以当日结算价进行估值，估值当日无结算价的，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结算价估值。

(7) 持有的银行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以本金列示，按协议或合同利率逐日确认利息收入。

(8) 当本集合计划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集合计划估值的公平性。

(9)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10) 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强制规定的，从其规定。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如管理人或托管人发现集合计划估值违反资产管理合同订明的估值方法、程序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未能充分维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时，应立即通知对方，共同查明原因，双方协商解决。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集合计划资产净值计算和集合计划会计核算的义务由管理人承担。本集合计划的会计责任方由管理人担任，因此，就与本集合计划有关的会计问题，如经相关各方在平等基础上充分讨论后，仍无法达成一致的意见，按照管理人对集合计划净值信息的计算结果对外予以公布。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本基金的份额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赎回确认日列示。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一）新金融工具准则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二）原金融工具准则（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前适用的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于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选择不重述比较信息。因此，比较信息继续适用本基金以前年度的如下会计政策。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管理人的固定管理费

本集合计划A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为0.5%，C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为0.6%。本集合计划各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计划份额资产净值对应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分别计提。

集合计划固定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固定管理费划付指令，经托管人复核后于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2、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集合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托管费划付指令，经托管人复核后于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3、本集合计划仅对A类份额收取管理人业绩报酬，管理人提取A类份额年化收益6%以上部分的20%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对C类计划份额不收取业绩报酬。

(1) 业绩报酬计提原则

①按A类份额持有人每笔申购份额分别计算期间年化收益率并计提业绩报酬。

②在符合业绩报酬计提条件时，在本集合计划A类份额持有人分红确认日、赎回确认日或计划终止日计提管理人业绩报酬。

③集合计划分红确认日提取业绩报酬的，业绩报酬从分红资金中扣除且不超过分红资金。在集合计划A类份额持有人赎回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提取管理人业绩报酬的，管理人业绩报酬从赎回资金或清算资金中扣除。

④在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赎回或计划终止时，管理人业绩报酬按赎回份额或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赎回份额为一笔申购份额的一部分，则将该赎回份额单独核算管理人业绩报酬，而该笔申购的剩余部分不受影响。

(2) 业绩报酬计提方法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为本集合计划的除息日（若有）、赎回申请日和计划终止日。业绩报酬计提日为本集合计划分红确认日、赎回确认日或计划终止日。业绩报酬的计提，以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以下简称“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如该笔份额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推广期认购的，以本集合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存续期内申购的，以申购当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

下同)至本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期间为基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按照"先进先出"法,分别计算每一笔申购份额应收的管理人业绩报酬。

(3) 业绩报酬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由管理人负责计算,当因赎回时提取管理人业绩报酬的,于赎回款确认日起5个工作日内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指令将赎回款以及业绩报酬划拨给注册登记机构,由注册登记机构将业绩报酬支付给管理人;当因分红和产品终止时提取管理人业绩报酬的,于业绩报酬计提日起5个工作日内托管人根据管理人的指令将业绩报酬划拨给管理人。

4、 证券交易费用

集合计划投资运作期间所发生的证券交易和结算税费,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及其它类似性质的费用等,由管理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合同或协议的具体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通知托管人从集合计划资产中支付。

5、 其他费用:

(1) 因集合计划资金划付支付给银行的划拨费用;

(2) 集合计划存续期间和清算期间发生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询证费、电子合同服务费等;

(3) 与集合计划缴纳税收有关的手续费、汇款费等,除法律法规另行规定外,管理人不对委托人承担的各类税负进行代扣代缴;

(4) 本合同约定、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在集合计划资产中列支的其它费用。

以上费用由管理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应的合同或协议的具体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或摊入当期费用,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划付指令,通知托管人从集合计划资产中支付。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集合计划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集合计划可进行收益分配,若《资产管理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集合计划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集合计划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后各类集合计划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集合计划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本集合计划同一类别的每一集合计划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影响投资者利益的情况下，集合计划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酌情调整以上集合计划收益分配原则，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于变更实施日前在规定媒介公告。

7.4.4.12 外币交易

无。

7.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2月30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此外，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颁布了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采用上述准则及通知编制本基金2022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基金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1)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1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均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如下：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和其他资产-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 53,158,793.87 元、25,516,126.23 元、1,133,943.57 元、109,600,354.40 元、23,510,552.89 元、142,508.43 元和 6,985.92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其他资产-应收利息、应收申购款和其他资产-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 53,162,556.62 元、25,525,131.83 元、1,134,018.57 元、109,631,141.51 元、0.00 元、142,508.43 元和 6,985.92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1,311,860,723.66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计量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为 1,335,327,646.09 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证券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209,999,615.00 元、25,520,862.65 元、9,758,462.88 元、741,746.00 元、247,404.76 元、145,410.06 元和 267,078.94 元。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其他负债-应付交易费用和其他负债-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 209,930,620.11 元、25,520,862.65 元、9,758,462.88 元、741,746.00 元、247,404.76 元、145,410.06 元和 336,073.83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科目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科目项下列示，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2) 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2 年颁布的修订后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科目的列报和披露，这些调整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集合计划目前比照证券投资基金的相关税务法规及其他相关国内税务法规计提和缴纳税款，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7年6月30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2011年修订）》、《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4. 企业所得税

参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7,361,054.58	53,158,793.87
等于：本金	7,360,310.28	53,158,793.87
加：应计利息	744.30	-
减：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 内	-	-
存款期限1-3个 月	-	-
存款期限3个月 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本金	-	-
加：应计利息	-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7,361,054.58	53,158,793.87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2,837,635.94	-	20,542,293.70	-2,295,342.24	
贵金属投资-金交 所黄金合约	-	-	-	-	
债 券	交易所市场	88,215,495.44	1,476,576.63	88,721,504.14	-970,567.93
	银行间市场	133,273,566.45	2,839,659.08	134,995,429.08	-1,117,796.45

	合计	221,489,061.89	4,316,235.71	223,716,933.22	-2,088,364.3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4,326,697.83	4,316,235.71	244,259,226.92	-4,383,706.62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9,505,016.46	-	40,156,529.00	651,512.54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29,496,155.75	-	330,536,344.66	1,040,188.91
	银行间市场	938,195,742.43	-	941,167,850.00	2,972,107.57
	合计	1,267,691,898.18	-	1,271,704,194.66	4,012,296.48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07,196,914.64	-	1,311,860,723.66	4,663,809.0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备注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	-	-	-
货币衍生工具	-	-	-	-
权益衍生工具	-	-	-	-
其他衍生工具	-	-	-	-
合计	-	-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备注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48,187,293.43	-	-	-
T2203	-48,187,293.43	-	-	-
货币衍生工具	-	-	-	-
权益衍生工具	-	-	-	-
其他衍生工具	-	-	-	-
合计	-48,187,293.43	-	-	-

注：按照国债期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基金国债期货投资会计业务核算细则(试行)》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国债期货投资"与"证券清算款-国债期货清算款",符合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相抵销的条件,故将"国债期货投资"的期末公允价值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净额为零。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20,000,020.00	-
银行间市场	89,600,334.40	-
合计	109,600,354.4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	23,510,552.89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3,725.36	6,985.92
合计	3,725.36	23,517,538.81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1,829.70	145,410.06
其中：交易所市场	20,701.31	63,772.95
银行间市场	11,128.39	81,637.11
应付利息	-	-68,994.89
预提费用	110,000.00	180,000.00
合计	141,829.70	256,415.17

7.4.7.7 实收基金

7.4.7.7.1 方正证券金港湾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方正证券金港湾A)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231,085.52	5,231,085.52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746,097.43	-1,746,097.43
本期末	3,484,988.09	3,484,988.09

7.4.7.7.2 方正证券金港湾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方正证券金港湾C)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36,192,914.36	1,236,192,914.36
本期申购	14,395,756.36	14,395,756.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30,728,904.92	-1,030,728,904.92
本期末	219,859,765.80	219,859,765.80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8 未分配利润

7.4.7.8.1 方正证券金港湾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方正证券金港湾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221,947.95	67,971.00	289,918.95
本期利润	-26,498.61	-107,012.79	-133,511.4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2,866.77	-21,194.82	-94,061.59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72,866.77	-21,194.82	-94,061.5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2,582.57	-60,236.61	62,345.96

7.4.7.8.2 方正证券金港湾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方正证券金港湾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	-------	-------	---------

本期期初	28,488,157.65	8,047,332.20	36,535,489.85
本期利润	-3,147,675.25	-8,702,075.54	-11,849,750.7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2,050,093.86	-4,403,129.65	-26,453,223.51
其中：基金申购款	361,856.24	77,511.94	439,368.18
基金赎回款	-22,411,950.10	-4,480,641.59	-26,892,591.69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290,388.54	-5,057,872.99	-1,767,484.45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8,960.53	69,438.6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6,547.78	131,961.46
其他	1,926.56	2,051.78
合计	177,434.87	203,451.90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01,286,409.04	50,093,431.3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14,117,225.07	51,078,667.06
减：交易费用	433,556.04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3,264,372.07	-985,235.68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 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7,646,276.11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1,954,521.52	5,018,526.4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 收入	-	-
合计	15,691,754.59	5,018,526.43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 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额	4,518,377,260.25	10,695,300,529.88
减：卖出债券（债 转股及债券到期兑 付）成本总额	4,453,582,836.23	10,533,944,085.69
减：应计利息总额	66,626,351.98	156,337,917.76
减：交易费用	122,593.56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954,521.52	5,018,526.43

7.4.7.12 衍生工具收益**7.4.7.12.1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收益金额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收益金额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国债期货投资收益	-92,346.67	-2,266,301.71

7.4.7.13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43,555.40	189,125.22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843,555.40	189,125.22

7.4.7.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 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047,515.64	4,666,415.46
——股票投资	-2,946,854.78	651,512.54
——债券投资	-6,100,660.86	4,014,902.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177,506.57	-177,506.57
——权证投资	-	-
——期货投资	177,506.57	-177,506.57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 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 值税	-60,920.74	54,393.51

合计	-8,809,088.33	4,434,515.38
----	---------------	--------------

7.4.7.15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61.40	243.09
合计	61.40	243.09

7.4.7.16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 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30,000.00	28,602.77
信息披露费	83,260.56	143,014.08
帐户维护费	37,200.00	27,900.00
TA服务费	64,207.74	2,134.23
网银费	200.00	-
汇划手续费	-	400.00
交易费用	-	421,126.19
合计	214,868.30	623,177.27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方正中期期货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 股票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股票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方正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398,540,299.59	100.00%	140,671,495.13	100.00%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9,814,805.89	100.00%	2,575,634,530.88	100.00%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回 购成交 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回 购成交 总额的 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418,300,000.00	100.00%	22,897,765,000.00	100.00%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 佣金总 量的比 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 付佣金总 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3,990.58	100.00%	20,701.31	100.00%
关联方名	上年度可比期间			

称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9,005.19	100.00%	63,772.95	100.00%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 至2022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 生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918,554.51	6,533,680.4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341.80	-

注：本集合计划A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为0.5%，C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为0.6%。本集合计划各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按前一日该类计划份额资产净值对应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分别计提。固定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I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各类计划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固定管理费

E为该类计划份额前一日的资产净值

I为该类计划份额的固定管理费年费率

集合计划固定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固定管理费划付指令，经托管人复核后于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本集合计划仅对A类份额收取管理人业绩报酬，管理人提取A类份额年化收益6%以上部分的20%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对C类计划份额不收取业绩报酬。

7.4.10.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 至2022年12月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 效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74,239.32	2,180,011.67

注：本集合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T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T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管理人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托管费划付指令，经托管人复核后于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等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方正证券金港湾A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 日至2022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 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01月18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1,200,981.3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200,981.30	0.00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200,981.30	1,200,981.3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4.46%	22.96%

方正证券金港湾C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2年01月01 日至2022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1年1 2月31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01月18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0.00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0.00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0.00	0.00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01月18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7,361,054.58	78,960.53	53,158,793.87	69,438.66

公司				
----	--	--	--	--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37,609,672.38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02000692	20青岛城投MTN003	2023-01-05	101.37	100,000	10,137,356.16
102002077	20华侨城MTN006	2023-01-03	101.06	22,000	2,223,402.58
102100008	21泰交通MTN001	2023-01-05	104.64	100,000	10,464,095.89
102100997	21鲁高速MTN003	2023-01-03	102.47	100,000	10,247,389.04
102102243	21萧山国资MT	2023-01-05	100.21	77,000	7,715,975.92

	N002				
合计				399,000	40,788,219.59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信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部、合规部组成的风险控制职能部门，独立开展对业务和相关操作的风险评价。风险管理部、合规部等互相配合，建立信息沟通机制，从事前、事中、事后全面进行业务风险监控。此外，业务部门也建立了自身的内部控制机制，主要由授权体系和业务后台部门信息监控机制组成。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	19,986,000.00
合计	-	19,986,000.00

注: 1、持有发行期限在一年以内(含)的债券按其债项评级作为短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持有的其他债券以其债项评级作为长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

2、以上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等。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	38,880,000.00
合计	-	38,880,000.00

注：持有发行期限在一年以内（含）的同业存单按其债项评级作为短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持有的其他同业存单以其债项评级作为长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

7.4.13.2.3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AA	141,856,960.02	706,761,525.40
AAA以下	51,213,208.81	314,222,669.26
未评级	10,020,747.95	40,366,000.00
合计	203,090,916.78	1,061,350,194.66

注：1、持有发行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债券按其债项评级作为长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持有的其他债券以其债项评级作为短期信用评级进行列示；

2、以上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券及央行票据等。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市场或持有资产流动性不足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迅速、低成本地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不利影响。流动性风险一般存在两种形式：资产变现风险和现金流风险。

(1) 资产变现风险

资产变现风险是指由于基金持有的某个券种的头寸相对于市场正常的交易量过大，或由于停牌造成交易无法在当前的市场价格下成交。本基金管理人应用定量方法对各持仓品种的变现能力进行测算和分析，以对资产变现风险进行管理。

(2) 现金流风险

现金流风险是指基金因现金流不足导致无法应对正常基金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定期或不定期对基金净退出比例进行测算和分析，以对该风险进行跟踪和管理。此外，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现金头寸控制机制，以确保退出款项的及时支付。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严密完备的管理制度、科学规范的业务控制流程、清晰明确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独立严格的监督制衡与评估机制、灵活有效的应急处置计划等，同时已在内部设立专门的岗位及足够的人员配备，负责基金的流动性风险评估与监测。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建立以压力测试为核心的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制度，并针对不同类型开放式基金制定了健全有效的流动性风险指标预警监测体系。日常监控采用的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正回购杠杆比例、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流动受限资产比例、前十大份额持有人集中度、资产集中度、净流动性敞口等，投资过程中综合考虑产品投资者结构、开放申赎情况，在资产配置时对资产的集中度、期限结构、收益结构等方面做出合理安排，以确保产品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匹配。

本基金所持证券除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报告期间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比重较大，此外还持有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利率敏感性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1 2月31 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361,054.58	-	-	-	7,361,054.58
结算备付金	206,380.90	-	-	6,556,255.40	6,762,636.30
存出保证金	53,151.90	-	-	-	53,151.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20,967.82	149,682,496.99	3,613,468.41	20,542,293.70	244,259,226.92
应收清算款	-	-	-	1,478,125.05	1,478,125.05
应收申购款	-	-	-	945.27	945.27
其他资产	-	-	-	3,725.36	3,725.36
资产总计	78,041,555.20	149,682,496.99	3,613,468.41	28,581,344.78	259,918,865.38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7,609,672.38	-	-	-	37,609,672.38
应付赎回款	-	-	-	361,483.36	361,483.3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14,785.23	114,785.23
应付托管费	-	-	-	38,362.58	38,362.58
应交税费	-	-	-	13,116.73	13,116.73
其他负	-	-	-	141,829.70	141,829.70

债					
负债总计	37,609,672.38	-	-	669,577.60	38,279,249.98
利率敏感度缺口	40,431,882.82	149,682,496.99	3,613,468.41	27,911,767.18	221,639,615.40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53,158,793.87	-	-	-	53,158,793.87
结算备付金	25,516,126.23	-	-	-	25,516,126.23
存出保证金	1,133,943.57	-	-	-	1,133,943.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1,679,475.00	608,128,218.41	291,896,501.25	40,156,529.00	1,311,860,723.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600,354.40	-	-	-	109,600,354.4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23,510,552.89	23,510,552.89
应收申购款	-	-	-	142,508.43	142,508.43
其他资产	-	-	-	6,985.92	6,985.92
资产总计	561,088,693.07	608,128,218.41	291,896,501.25	63,816,576.24	1,524,929,988.97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9,999,615.00	-	-	-	209,999,615.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5,520,862.65	25,520,862.65
应付赎回款	-	-	-	9,758,462.88	9,758,462.88
应付管	-	-	-	741,746.00	741,746.00

理人报酬					
应付托管费	-	-	-	247,404.76	247,404.76
应付交易费用	-	-	-	145,410.06	145,410.06
应交税费	-	-	-	156,073.83	156,073.83
应付利息	-	-	-	-68,994.89	-68,994.89
其他负债	-	-	-	180,000.00	180,000.00
负债总计	209,999,615.00	-	-	36,680,965.29	246,680,580.29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1,089,078.07	608,128,218.41	291,896,501.25	27,135,610.95	1,278,249,408.68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572,199.44	6,254,396.57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568,069.80	-6,254,396.57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投资资产损失的可能性。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多层次的风险指标体系，对其他价格风险进行持续的度量和分析，以对该风险进行管理。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0,542,293.70	9.27	40,156,529.00	3.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223,716,933.22	100.94	1,271,704,194.66	9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244,259,226.92	110.21	1,311,860,723.66	102.63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5%	-6,693,982.89	-15,942,341.51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5%	6,693,982.89	15,942,341.51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常见的各层次金融工具举例如下，第一层次：如以活跃市场报价估值的股票投资、股指期货投资、国债期货投资、每日开放申赎/买卖的基金投资等；第二层次：如因新发/增发尚未上市交易而按发行价格/增发价格估值的不限售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使用第三方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报价估值的在交易所市场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第三层次：如使用亚式期权模型计算流动性折扣进行估值的尚处于限售期的股票投资，以及违约债、非指数收益法估值的长期停牌的股票等估值模型中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的投资等。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43,384,465.78	40,156,529.00
第二层次	200,874,761.14	1,271,704,194.66
第三层次	-	-
合计	244,259,226.92	1,311,860,723.66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债券和基金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持有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况。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542,293.70	7.90
	其中：股票	20,542,293.70	7.9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23,716,933.22	86.07
	其中：债券	223,716,933.22	86.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123,690.88	5.43
8	其他各项资产	1,535,947.58	0.59
9	合计	259,918,865.38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236,130.00	0.56
C	制造业	14,442,951.20	6.5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86,990.00	0.67
E	建筑业	271,574.00	0.12
F	批发和零售业	642,229.00	0.29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000.00	0.0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2,989.50	0.15
J	金融业	1,116,012.00	0.50
K	房地产业	603,167.00	0.2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67,251.00	0.1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542,293.70	9.27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
1	600905	三峡能源	103,000	581,950.00	0.26
2	600900	长江电力	25,500	535,500.00	0.24
3	300750	宁德时代	1,100	432,762.00	0.20
4	601888	中国中免	1,700	367,251.00	0.17
5	300896	爱美客	600	339,810.00	0.15
6	601933	永辉超市	88,900	324,485.00	0.15
7	603345	安井食品	2,000	323,760.00	0.15
8	688390	固德威	1,000	323,090.00	0.15

9	002475	立讯精密	10,000	317,500.00	0.14
10	600938	中国海油	20,000	304,000.00	0.14
11	601615	明阳智能	12,000	303,120.00	0.14
12	002179	中航光电	5,095	294,287.20	0.13
13	000858	五粮液	1,600	289,104.00	0.13
14	600499	科达制造	20,300	288,463.00	0.13
15	000625	长安汽车	23,170	285,222.70	0.13
16	002594	比亚迪	1,100	282,667.00	0.13
17	300408	三环集团	9,000	276,390.00	0.12
18	600048	保利发展	17,900	270,827.00	0.12
19	600438	通威股份	6,800	262,344.00	0.12
20	600132	重庆啤酒	2,000	254,760.00	0.11
21	300760	迈瑞医疗	800	252,776.00	0.11
22	002371	北方华创	1,100	247,830.00	0.11
23	300727	润禾材料	10,000	243,200.00	0.11
24	688002	睿创微纳	6,500	241,735.00	0.11
25	600821	金开新能	33,000	238,920.00	0.11
26	002466	天齐锂业	3,000	236,970.00	0.11
27	002142	宁波银行	7,000	227,150.00	0.10
28	300769	德方纳米	980	224,998.20	0.10
29	000568	泸州老窖	1,000	224,280.00	0.10
30	000596	古井贡酒	800	213,520.00	0.10
31	300568	星源材质	10,000	212,600.00	0.10
32	600036	招商银行	5,700	212,382.00	0.10
33	002824	和胜股份	7,000	206,640.00	0.09
34	688596	正帆科技	6,000	203,700.00	0.09
35	603267	鸿远电子	2,000	202,320.00	0.09
36	600389	江山股份	4,500	198,360.00	0.09
37	300777	中简科技	4,000	196,600.00	0.09
38	603799	华友钴业	3,450	191,923.50	0.09
39	000333	美的集团	3,700	191,660.00	0.09

40	000651	格力电器	5,900	190,688.00	0.09
41	002056	横店东磁	10,000	187,400.00	0.08
42	300121	阳谷华泰	18,000	186,480.00	0.08
43	600887	伊利股份	6,000	186,000.00	0.08
44	600332	白云山	6,200	184,698.00	0.08
45	000422	湖北宜化	12,500	183,875.00	0.08
46	603517	绝味食品	3,000	183,270.00	0.08
47	600256	广汇能源	20,000	180,400.00	0.08
48	002709	天赐材料	4,100	179,826.00	0.08
49	688388	嘉元科技	4,000	179,400.00	0.08
50	601898	中煤能源	20,700	178,434.00	0.08
51	600998	九州通	13,600	177,344.00	0.08
52	300059	东方财富	9,000	174,600.00	0.08
53	600519	贵州茅台	100	172,700.00	0.08
54	600765	中航重机	5,500	170,995.00	0.08
55	688122	西部超导	1,800	170,442.00	0.08
56	603833	欧派家居	1,400	170,142.00	0.08
57	002236	大华股份	15,000	169,650.00	0.08
58	300073	当升科技	3,000	169,200.00	0.08
59	002244	滨江集团	18,900	166,887.00	0.08
60	601658	邮储银行	36,000	166,320.00	0.08
61	001979	招商蛇口	13,100	165,453.00	0.07
62	300569	天能重工	20,000	161,000.00	0.07
63	002738	中矿资源	2,400	159,984.00	0.07
64	600893	航发动力	3,700	156,436.00	0.07
65	300343	联创股份	16,000	156,000.00	0.07
66	601117	中国化学	19,600	155,624.00	0.07
67	603906	龙蟠科技	6,600	152,790.00	0.07
68	002821	凯莱英	1,000	148,000.00	0.07
69	002460	赣锋锂业	2,100	145,971.00	0.07
70	600188	兖矿能源	4,300	144,394.00	0.07

71	000731	四川美丰	18,200	144,326.00	0.07
72	300035	中科电气	7,000	144,060.00	0.06
73	300748	金力永磁	4,900	143,374.00	0.06
74	688303	大全能源	3,000	143,040.00	0.06
75	600348	华阳股份	10,000	142,500.00	0.06
76	000963	华东医药	3,000	140,400.00	0.06
77	601088	中国神华	5,000	138,100.00	0.06
78	000792	盐湖股份	6,000	136,140.00	0.06
79	601127	赛力斯	3,400	135,966.00	0.06
80	002202	金风科技	12,200	134,200.00	0.06
81	603393	新天然气	6,000	130,620.00	0.06
82	300316	晶盛机电	2,000	127,120.00	0.06
83	688063	派能科技	400	126,260.00	0.06
84	601601	中国太保	5,000	122,600.00	0.06
85	003022	联泓新科	4,000	121,400.00	0.05
86	601633	长城汽车	4,000	118,480.00	0.05
87	002812	恩捷股份	900	118,161.00	0.05
88	688012	中微公司	1,200	117,612.00	0.05
89	601186	中国铁建	15,000	115,950.00	0.05
90	600941	中国移动	1,700	115,039.00	0.05
91	002240	盛新锂能	3,000	112,470.00	0.05
92	601628	中国人寿	3,000	111,360.00	0.05
93	688779	长远锂科	7,500	109,425.00	0.05
94	601677	明泰铝业	6,000	108,840.00	0.05
95	600600	青岛啤酒	1,000	107,500.00	0.05
96	688111	金山办公	400	105,796.00	0.05
97	002006	精功科技	4,100	102,500.00	0.05
98	688083	中望软件	525	102,154.50	0.05
99	300482	万孚生物	3,200	101,984.00	0.05
100	300433	蓝思科技	9,000	94,770.00	0.04
101	600547	山东黄金	4,700	90,052.00	0.04

102	000887	中鼎股份	6,100	88,267.00	0.04
103	688006	杭可科技	1,900	83,163.00	0.04
104	300953	震裕科技	1,000	82,650.00	0.04
105	601128	常熟银行	10,000	75,500.00	0.03
106	688128	中国电研	4,400	75,152.00	0.03
107	601238	广汽集团	6,000	66,180.00	0.03
108	000983	山西焦煤	5,000	58,250.00	0.03
109	601111	中国国航	5,000	53,000.00	0.02
110	600085	同仁堂	1,000	44,680.00	0.02
111	601012	隆基绿能	660	27,891.60	0.01
112	601319	中国人保	5,000	26,100.00	0.01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3,445,882.00	0.27
2	600900	长江电力	2,217,868.00	0.17
3	002756	永兴材料	1,883,541.00	0.15
4	601088	中国神华	1,765,879.00	0.14
5	600519	贵州茅台	1,748,786.00	0.14
6	300769	德方纳米	1,735,098.40	0.14
7	600036	招商银行	1,622,627.00	0.13
8	600048	保利发展	1,491,336.00	0.12
9	002594	比亚迪	1,444,678.00	0.11
10	300122	智飞生物	1,435,196.00	0.11
11	600958	东方证券	1,423,045.00	0.11
12	600587	新华医疗	1,398,065.71	0.11
13	603279	景津装备	1,392,713.00	0.11
14	300373	扬杰科技	1,377,330.00	0.11

15	000983	山西焦煤	1,367,459.00	0.11
16	688063	派能科技	1,323,935.33	0.10
17	688390	固德威	1,312,658.91	0.10
18	600905	三峡能源	1,276,900.00	0.10
19	300014	亿纬锂能	1,182,715.00	0.09
20	000651	格力电器	1,180,406.00	0.09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4,011,581.00	0.31
2	300772	运达股份	3,886,081.00	0.30
3	600522	中天科技	3,182,460.00	0.25
4	002756	永兴材料	2,551,447.00	0.20
5	002466	天齐锂业	2,106,423.00	0.16
6	300398	飞凯材料	1,871,416.00	0.15
7	002487	大金重工	1,858,541.00	0.15
8	603279	景津装备	1,752,519.00	0.14
9	688063	派能科技	1,744,812.24	0.14
10	601088	中国神华	1,712,318.00	0.13
11	600519	贵州茅台	1,701,766.00	0.13
12	600900	长江电力	1,665,005.00	0.13
13	300390	天华超净	1,557,993.00	0.12
14	002245	蔚蓝锂芯	1,494,740.00	0.12
15	300373	扬杰科技	1,435,961.73	0.11
16	300769	德方纳米	1,350,583.80	0.11
17	601995	中金公司	1,342,612.00	0.11
18	601012	隆基绿能	1,285,918.80	0.10
19	300122	智飞生物	1,281,253.43	0.10
20	688188	柏楚电子	1,251,798.84	0.10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97,449,844.55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1,286,409.0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203,095.89	4.60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3,219,276.72	24.0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422,920.55	4.70
4	企业债券	65,879,332.06	29.72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71,573,056.47	32.2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2,842,172.08	10.3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23,716,933.22	100.9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2000002	20中债增金融 永续债01	200,000	20,648,246.58	9.32
2	102100008	21泰交通MTN 001	100,000	10,464,095.89	4.72
3	180204	18国开04	100,000	10,422,920.55	4.70
4	102100997	21鲁高速MTN 003	100,000	10,247,389.04	4.62

5	188010	21常熟01	100,000	10,236,772.60	4.62
---	--------	--------	---------	---------------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对国债期货的投资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现券市场与国债期货市场的流动性、基差水平等情况，通过国债期货进行相应套期保值操作。

8.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通过对国债期货的投资对投资组合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调节组合的整体久期和DV01水平，适度调整风险敞口以降低利率波动风险对基金的影响。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3,151.90
2	应收清算款	1,478,125.0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45.2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3,725.36
8	其他	-
9	合计	1,535,947.58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0079	杭银转债	1,594,327.90	0.72
2	110053	苏银转债	1,082,561.39	0.49
3	128048	张行转债	1,069,271.38	0.48
4	113011	光大转债	1,040,929.61	0.47
5	113052	兴业转债	994,747.00	0.45
6	110059	浦发转债	912,864.66	0.41
7	127032	苏行转债	895,703.40	0.40
8	113050	南银转债	843,385.62	0.38
9	113044	大秦转债	823,539.86	0.37
10	113056	重银转债	818,886.97	0.37
11	128129	青农转债	792,653.92	0.36
12	110075	南航转债	770,726.37	0.35
13	113037	紫银转债	741,024.08	0.33
14	113024	核建转债	694,046.22	0.31
15	113057	中银转债	657,451.58	0.30
16	113055	成银转债	639,667.03	0.29
17	127039	北港转债	600,858.93	0.27
18	113053	隆22转债	590,950.69	0.27
19	113021	中信转债	549,051.58	0.25

20	110064	建工转债	511,208.44	0.23
21	110077	洪城转债	489,932.16	0.22
22	113060	浙22转债	488,012.35	0.22
23	110073	国投转债	472,691.96	0.21
24	128034	江银转债	466,648.51	0.21
25	127005	长证转债	451,450.88	0.20
26	127012	招路转债	330,743.84	0.15
27	113042	上银转债	315,007.19	0.14
28	110043	无锡转债	299,645.22	0.14
29	113013	国君转债	294,317.36	0.13
30	110057	现代转债	268,892.06	0.12
31	113051	节能转债	249,897.21	0.11
32	113516	苏农转债	246,783.43	0.11
33	110048	福能转债	229,768.20	0.10
34	127014	北方转债	228,192.03	0.10
35	110067	华安转债	107,857.93	0.05
36	127025	冀东转债	104,173.12	0.05
37	110061	川投转债	98,618.66	0.04
38	110083	苏租转债	94,114.71	0.04
39	113043	财通转债	35,675.69	0.02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 有 人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数 (户)			比例		
方正 证券 金港 湾A	21	165,951.81	1,250,634.21	35.8 9%	2,234,353.88	64.11%
方正 证券 金港 湾C	3,1 67	69,422.09	1,945,647.38	0.88%	217,914,118.42	99.12%
合计	3,1 88	70,057.95	3,196,281.59	1.43%	220,148,472.30	98.57%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 有本基金	方正证券金港 湾A	0.00	0.00%
	方正证券金港 湾C	1,539,287.70	0.70%
	合计	1,539,287.70	0.69%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 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 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方正证券金港湾A	0
	方正证券金港湾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 金	方正证券金港湾A	0
	方正证券金港湾C	0~10
	合计	0~1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方正证券金港湾A	方正证券金港湾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01月18日)基金份额总额	7,510,827.41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31,085.52	1,236,192,914.3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14,395,756.36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46,097.43	1,030,728,904.9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84,988.09	219,859,765.80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分别于2022年4月8日、2022年12月14日发布公告，徐子兵先生自2022年4月6日起担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分管领导，李正红先生自2022年12月13日起担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无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无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3万元人民币，其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2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无受稽查或处罚情况。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报告期内无受稽查或处罚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98,540,299.59	100.00%	213,990.58	100.00%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9,814,805.89	100.00%	8,418,300,000.00	100.00%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业务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4-08
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4-30

	负责人变更公告		
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6-02
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加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9-19
5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9-22
6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9-22
7	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09-22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证券资产管理分公司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12-14
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报刊及网站	2022-12-27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民族金港湾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的文件
- 2、《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方正证券金港湾六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集合计划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3.2 存放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8层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管理人、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管理人。

咨询电话：95571

公司网址：www.foundersc.com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